

2024 年市政府国资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已经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批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按照《市财政局关于批复市政府国资委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函》（武财产函〔2024〕21 号）要求，现将市政府国资委出资企业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公开如下：

一、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及范围

市政府国资委所有出资企业均纳入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范围。2024 年市政府国资委预算收入为 43751.73 万元，全部为利润收入。

二、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市政府国资委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 30626.21 万元，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7503.6 万元，国有资本金注入 17826.8 万元，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2000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295.81 万元。

特此公开。

市政府国资委

2024 年 2 月 22 日

附件：

- 2024 年市政府国资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 2024 年市政府国资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2024 年市政府国资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说明

附件 1

2024 年市政府国资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企业	国资委
	合 计	43751.73
1030601	一、利润收入	43751.73
103060116	投资服务企业利润收入	43751.73

附件 2

2024 年市政府国资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企业	国资委
	合 计	30626.21
22301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7503.6
22302	二、国有资本金注入	17826.8
22303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2000
22399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295.81

2024 年市政府国资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编制说明

根据《武汉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暂行办法》（武政办〔2022〕120号）《市财政局关于编报2024年市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通知》（武财产〔2023〕729号）规定，按照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建设武汉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工作部署、增加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支持企业发展和量入为出等原则安排资本性支出。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市委市政府会议纪要、市领导批示精神或相关部门规定安排费用性支出。通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引擎和带动作用，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